附件2：

诚信承诺书

1. 本人已仔细阅读此次公开招聘的招聘公告及招聘计划，理解且认可其内容，同意并自愿遵守招聘公告、招聘计划所明确的事项及要求，遵守招聘纪律，服从招聘安排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规定履行自身责任义务。如有任何违反约定或违规违纪等问题，本人自愿放弃聘用资格、接受相应处理并承担相关责任。
2. 本人保证遵守此次公开招聘乡镇司法协理员考试的相关政策规定，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。
3. 本人保证符合所报考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。
4. 本人保证报考时所提供的个人信息、证明文件、证件等相关资料真实、准确，绝无弄虚作假。
5. 本人保证报考的联系方式真实有效，考试期间联系方式畅通。
6. 本人会按规定完成招聘各环节相关程序，不故意放弃相应资格，不浪费考试资源。
7. 本人在考试过程中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服从监考人员和考场工作人员的管理，不舞弊也不协助他人舞弊。考试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考场；交卷后不在考场逗留或在考场附近高声喧哗。
8. 如因弄虚作假或不符合报名资格条件被取消考试或录用资格，或因提供不准确信息，造成无法与本人联系，影响本人录用的，本人自愿承担后果。

报考人签字：

2025年 月 日